公司代码:688158　　公司简称:优刻得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一)特别表决权设置基本情况

2019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并修改公司章程,设置特别表决权。

根据特别表决权设置安排,共同实际控制人季昕华、莫显峰及华琨持有的 A 类股份每股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为其他股东所持有的 B 类股份每股拥有的表决权的 5 倍。季昕华、莫显峰及华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以及对需要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具有绝对控制权。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而发行的股票,及公司在二级市场进行交易的股票,均属于 B 类股份。

(二)特别表决权安排的运行期限

2019 年 3 月 17 日,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特别表决权设立至今,运行正常。除非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特别表决权安排,公司特别表决权设置将持续、长期运行。

(三)持有人资格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应当为对公司发展或者业务增长等作出重大贡献,并且在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持续担任公司董事的人员或者该等人员实际控制的持股主体。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合计应当达到公司全部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 10%以上。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季昕华、莫显峰、华琨符合上述要求。

(四)特别表决权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普通股股份拥有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上市前股本由具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以下简称“A 类股份”)及普通股份(以下简称“B 类股份”)组成。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设置特别表决权的数量合计为 97,688,245 股 A 类股份,其中季昕华持有 A 类股份 50,831,173 股,莫显峰持有 A 类股份 23,428,536 股,华琨持有 A 类股份 23,428,536 股。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票)	表决权比例(%)
1	季昕华	A类股份	50,831,173	11.0333	254,155,865	38.2748
		B类股份	330,000	0.0716	330,000	0.0497
2	莫显峰	B类股份	11,714,268	2.5427	11,714,268	1.7641
3	华琨	B类股份	11,714,268	2.5427	11,714,268	1.7641
4	其他股东	B类股份	386,115,372	83.8097	386,115,372	58.1473
合计		–	460,705,081	100.0000	664,029,773	100.000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5.3 条、第 4.5.9 条及《公司章程》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规定,华琨先生、莫显峰先生 2023 年度辞去公司董事等职务后,不再具备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资格,其所持有的公司特别表决权股份将按照 1:1 的比例全部转换为普通股份,每一股对应 1 票表决权,二人表决权数量均为 23,428,536 票。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3 年 12 月 23 日、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5 年 9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莫显峰先生、华琨先生(合称“转让方”)与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受让方”)签署《股票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3,428,53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5.13%),其中莫显峰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14,26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份的 2.57%)、华琨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14,268 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2.57%)。本次协议转让交易的过户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 日,过户股份数为 23,428,536 股,占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 5.13%。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2025 年 12 月 0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优刻得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026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股份登记工作,其中参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季昕华先生已归属登记相应的股权激励股份,相关股份已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五)持有人所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能够参与表决的股东大会事项范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A 类股份及 B 类股份持有人就所有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的决议案进行表决时,A 类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五票,而 B 类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但是股东会就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 A 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 B 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i)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ii)改变 A 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iii)聘请或者解聘公司的独立董事;

(iv)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v)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股东会对上述第(ii)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将相应数量 A 类股份转换为 B 类股份的不受前述需要三分之二表决权以上通过的约束。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优刻得	688158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昕宇	吴昕,侯双露
电话	021-55509888-8188	021-55509888-818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 619 号 10#B 号楼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 619 号 10#B 号楼
电子信箱	ir@ucloud.cn	ir@ucloud.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83,167.21	358,498.41	358,498.41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139.10	241,642.04	241,642.04	1.8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8,164.88	79,107.07	79,107.07	24.09
利润总额	1,326.40	-1,114.86	-7,489.9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7.72	-1,589.92	-7,964.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5.71	-7,888.01	-7,888.0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3.76	4,714.22	4,714.22	4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66	-3.36	增加 0.9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0.1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0.1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7	12.47	12.47	减少 2.3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0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季昕华	境内自然人	11.10	51,161,173	50,831,173	0	无	0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9	23,428,536	0	0	无	0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3	12,561,344	0	0	无	0
莫显峰	境内自然人	2.54	11,714,268	0	0	无	0
华琨	境内自然人	2.54	11,714,268	0	0	无	0
嘉兴云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1	7,400,251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4,119,370	0	0	无	0
刘明	境内自然人	0.36	1,670,133	0	0	无	0
嘉兴云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6	1,636,013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574,07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季昕华、莫显峰和华琨,上述三人为一致行动人,三人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按照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季昕华	330,000	50,831,173	254,485,865	0.3832	-0.0020766	无
2	上海太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太盈开阳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428,536	0	23,428,536	0.0353	-0.0000235	无
3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2,561,344	0	12,561,344	0.0189	-0.0000126	无
4	莫显峰	11,714,268	0	11,714,268	0.0176	-0.0000118	无
5	华琨	11,714,268	0	11,714,268	0.0176	-0.0000118	无
6	嘉兴云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0,251	0	7,400,251	0.0111	-0.0000074	无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19,370	0	4,119,370	0.0062	-0.0000041	无
8	刘明	1,670,133	0	1,670,133	0.0025	-0.0000017	无
9	嘉兴云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6,013	0	1,636,013	0.0025	-0.0000016	无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74,073	0	1,574,073	0.0024	-0.0000016	无
合计		76,148,256	50,831,173	330,304,121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54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 8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 2026 半年年度报告》及《优刻得 2026 半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编制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5)。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2026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治理、保障投资者权益等举措,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公司编制的《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 2026 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财务会计管理,确保公司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规范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制定了《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罗瑞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55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1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3.23 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1,943,955,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87,313,137.54 元,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实收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856,641,862.46 元,扣除已支付的保荐费用、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 16,716,871.8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839,924,990.62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01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14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85,664.1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671.69
二、募集资金净额	183,992.5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86,913.74
本年度使用金额	2,726.0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22
其他 - 补充流动资金	6.81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440.68
其他 - 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763.37

注: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二)、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19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289,91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3.11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99,999,981.87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713,704.1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1,286,277.7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045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月25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9,3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71.37
二、募集资金净额	69,128.6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6,263.36
本年度使用金额	886.8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04
其他 -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81.21
其他 - 证券登记费减免	3.0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3,861.6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会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中国银行上海南翔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会同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保荐机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中金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海通承接。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1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03004042928	0.04	使用中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76340188000156419	3,763.32	使用中
合计			3,763.37	

(二)2020 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会同优刻得(上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会同优刻得(上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变更,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优刻得(上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月2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6810180808258866	13,351.14	使用中
优刻得(上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1001729929000256763	510.49	使用中
合计			13,861.63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及“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已完成建设且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符合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已办理销户手续,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将继续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但未到支付条件的工程结算款项。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的建设完成日期延长至 2028 年 1 月 24 日。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已在本专项报告中分别说明。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及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月14日(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2022年1月25日(2020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份)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2.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78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5.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7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媒体云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22,360.54	22,360.54	22,360.54	–	22,635.85	275.31	101.24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注5)	否
网络环境下应用数据安全流通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是	3,567.00	1,561.67(注5)	1,561.67	–	1,712.89	151.22	110.39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是	57,119.69	59,125.02(注5)	59,125.02	–	62,116.05	2,991.03	105.06	2025年	不适用		否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生产建设		100,956.27	100,956.27	100,956.27	2,726.04	103,174.99	2,218.72	102.20	2025年	不适用	否(注6)	否
优刻得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59,128.63	59,128.63	59,128.63	886.85	47,150.20	-11,978.43	79.74	2028年	3,102.81	否(注7)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53,121.13	253,121.13	253,121.13	3,612.89	246,789.98	-6,331.1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有所放缓,具体如下:优刻得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共规划建设三栋机房楼,其中两栋机房楼已投产运营,剩余一栋机房楼的机电和设备仍在投资建设中,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的建设完成日期由 2026 年 1 月 24 日调整至 2028 年 1 月 24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注 5:本表的实际效益包含前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对应的收入、成本及相关费用,累计实现效益是募投项目从 2019 年 3 月至 2026 年 6 月的利润总额,上述募投项目第一年开始部署服务器即产生收入,预计至第五年全部服务器部署完成。2024 年度“多媒体云平台项目”募集资金部分已投入完毕,项目已结项,“网络环境下应用数据安全流通平台项目”已变更至“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2025 年度“新一代人工智能服务平台项目”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超过 100%,项目已结项。

注 6: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乌兰察布项目 A、B、C 机房楼、G 楼一层机房及 F 综合办公楼已投入运营,自建 110KV 变电站通过验收并通电投产;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 已结项,但仍有项目尾款待支付。公司将保留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存放、管理,直至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完毕相关合同尾款,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针对“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和二期)”,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作出的预计业绩承诺,2020-2024 年度, 该项目的实际累计净利润未完全达成承诺目标,2025 年 9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履行相关补偿义务,其就 IPO 项目业绩承诺所对应的补偿均已落实完毕。

注 7:“优刻得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的建设期为 3 年,数据中心投产后,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3.09%,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约为 8.07 年。青浦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共规划建设三栋机房楼,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中两栋机房楼已投产运营(合计容纳约 2,000 个机柜),剩余一栋机房楼的机电和设备仍在投资建设中。该项目的实际累计净利润未完全达成预测目标,主要是在项目建设期内行业技术快速迭代,为更好地应对行业变化、抓住行业机会,公司秉持稳健经营、敏捷应变的策略,合理调整投建力度,因此项目建设进度慢于最初规划。此外,项目建设初期受到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建设进度也受到一定影响。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	–	–	–
合计